

证券代码：920186

证券简称：N 中科仪

公告编号：2026-037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4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东民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陈超、王春福、张磊、张国铭、吴凤君、宋雷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季度报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根据2026年一季度生产经营情况及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相应编制了《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的主体将向具有合法资质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产业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西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工农支行申请开立有关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高管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与奖惩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高管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与奖惩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郭东民、王光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高管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高管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目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郭东民、王光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